

深水埗服務處

關注都市固體廢物徵費

背景：

早前環保署提出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諮詢中提出，香港的廢物總量近十年均有所增加，雖然回收率有所增加，但堆填區仍將於十年內全數滿溢。落實並執行一個可持續的廢物管理政策已刻不容緩，以長遠減少資源的消耗，同時讓生活及工商活動產生的廢物能維持在香港環境能承受的程度內。

目前本港並未有一個完善的回收制度，若然即時向居民徵收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亦無助於減少都市固體廢物，只有在一個完善的回收制度下，才能減少都市固體廢物。另一方面，政府應該大力推動綠色產業，並實行專款專用，令綠色產業能獨力運行，增加就業，加善經濟。

要求：

1. 先落實「源頭減廢」減少資源消耗，再輔以加強「回收、重做及再造」的廣度與深度，才實行都市固體廢物徵費。
2. 在落實都市固體廢物徵費前，應先參考外地經驗，制定「人均都市廢物棄置指標」；按量收費，以體現環境公義，及作為減廢誘因；徵費所得，在扣除堆填區營運開支後，全數應用作發展綠色產業。
3. 大力推動發展綠色產業，並實行專款專用加強投資廢物回收基礎設施及研發廢物回收後的用途。

文件提交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深水埗區議會大會會議討。

秦寶山 吳美衛 煥南 梁有方 覃德誠 黃志勇 馮檢基

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